

SHANGRI-LA GROUP

香格里拉集團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ri-La Asia Limited

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ir.shangri-la.com

(股份代號：00069)

2024年末期業績公佈

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作出審核，並經由董事會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審閱。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

下表概述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摘要：

	2024年 百萬美元	2023年 百萬美元	變動 百分比
綜合收入	2,185.4	2,141.8	2.0%
實際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的收入 ^(附註1)	2,653.6	2,769.2	-4.2%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計利息、 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 盈利 ^(附註2)	503.9	522.2	-3.5%
實際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 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 ^(附註3)	760.1	873.6	-13.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營運項目	115.9	129.0	-10.2%
– 非營運項目	45.5	55.1	-17.4%
總額	161.4	184.1	-12.3%
每股盈利(每股美仙)	4.54	5.17	-1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5,183.5	5,222.4	-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美元)	1.46	1.47	-0.7%

附註：

1. 實際應佔收入為本公司收入與本集團根據股本權益百分比計算之應佔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收入之總額。
2.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用於計量本集團的營運盈利能力)的定義為未計融資費用、稅項、折舊及攤銷、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虧損及非營運項目包括如出售於投資公司權益的收益／虧損；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以及固定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3. 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為本公司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與本集團根據股本權益百分比計算之應佔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總額。

董事會建議派發2024年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普通股10港仙(2023年：15港仙)。由於2024年10月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2023年：無)，2024年全年之股息總額為每股普通股15港仙(2023年：15港仙)。

財務摘要

- 儘管環境變化萬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為2,185,400,000美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41,800,000美元相比增長2.0%。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收入為2,653,600,000美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69,200,000美元相比減少4.2%，主要由於供出售的發展物業收入由2023年的185,500,000美元大幅下降73.9%至48,500,000美元。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應佔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為760,100,000美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73,600,000美元相比減少13.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實際應佔供出售的發展物業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由去年的97,900,000美元減少87.9%至11,800,000美元所致，加上本集團酒店營運分部的經營開支正常化。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運項目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15,900,000美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9,000,000美元相比減少10.2%。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上述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減少所致。然而，供出售的發展物業溢利下降導致稅項減少，以及在企業層面錄得有利的匯兌收益淨額13,300,000美元，相比去年則錄得匯兌虧損淨額14,300,000美元，大幅減輕了該影響。
- 總體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61,400,000美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4,100,000美元相比減少12.3%，反映非營運項目淨收益同比減少9,600,000美元。

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與2023年相同。本集團業務由四個主要分部組成：

- **酒店物業**—酒店物業(包括租賃酒店)之發展、擁有及經營
-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為本集團擁有的酒店及第三方擁有的酒店提供酒店管理服務
- **投資物業**—用作租賃的辦公室物業、商用物業及服務式公寓／住宅之發展、擁有及經營
-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房地產物業之發展及出售

本集團繼續為上述業務分部發展酒店物業、用作租賃的投資物業以及用作出售的物業。

本集團現時擁有及／或管理以下品牌之酒店：

- **香格里拉酒店及度假酒店**
- **嘉里酒店**
- **JEN酒店**
- **盛貿飯店**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酒店及客房：

	擁有／租賃		管理		營運中酒店 總數		發展中酒店	
	酒店	客房	酒店	客房	酒店	客房	擁有／ 租賃的 酒店	管理 合約下 的酒店
		千間		千間		千間		
 香格里拉 SHANGRI-LA	73	30.7	19	6.0	92	36.7	4	1
 KERRY HOTELS 嘉里大酒店	3	1.6	–	–	3	1.6	–	–
 JEN 香港至拉集團	8	3.1	1	0.3	9	3.4	–	1
 TRADERS HOTELS 盛貿飯店	–	–	2	0.9	2	0.9	1	–
總額	84	35.4	22	7.2	106	42.6	5	2

附註：

- (1) 於中國大陸的深圳南山香格里拉(由一間第三方擁有的管理酒店)於2024年1月開業。
- (2) 於中國大陸的昆明JEN酒店(由本集團擁有45%股權)於2024年4月開業。
- (3) 於柬埔寨的金邊香格里拉(由一間第三方擁有的管理酒店)於2024年12月開業。

下表概述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擁有營運中作租賃用途的投資物業的總樓面面積(「總樓面面積」)：

(千平方米)	本集團 股本權益	於2024年12月31日營運中 投資物業總樓面面積		
		辦公室 樓面	商用 樓面	服務式 公寓／住宅
中國大陸	20.0-100.0%	984.9	713.7	266.5
馬來西亞	52.78%	45.2	8.5	17.4
新加坡	44.6-100.0%	3.3	22.9	24.7
澳洲	100.0%	0.5	11.4	–
蒙古	51.0%	58.0	39.6	30.0
緬甸	55.86-59.28%	37.6	11.8	56.8
斯里蘭卡	90.0%	59.9	79.5	3.7
總額		1,189.4	887.4	399.1

綜合損益表

下表分別以傳統財務報表格式及實際應佔格式顯示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損益。以傳統財務報表格式呈列的金額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100%基礎減去非控制性權益的總金額，並加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或虧損，以得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最終呈報溢利或虧損。以實際應佔呈列的本集團損益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呈列格式，以實際應佔呈列的金額為本公司及本集團基於股本權益百分比的應佔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損益的總金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止年度之損益		止年度之損益			
(百萬美元)	財務報表 格式	實際 應佔	財務報表 格式	實際 應佔	財務報表 格式	實際 應佔
收入	2,185.4	2,653.6	2,141.8	2,769.2	2.0%	-4.2%
銷售成本	(968.6)	(1,112.3)	(975.1)	(1,191.6)	0.7%	6.7%
毛利	1,216.8	1,541.3	1,166.7	1,577.6	4.3%	-2.3%
經營開支	(715.6)	(783.1)	(650.4)	(707.4)	-10.0%	-10.7%
其他收益—營運項目	2.7	1.9	5.9	3.4	-54.2%	-44.1%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 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	503.9	760.1	522.2	873.6	-3.5%	-13.0%
折舊及攤銷	(262.3)	(285.8)	(268.8)	(292.6)	2.4%	2.3%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5.3)	(5.2)	(1.7)	(1.5)	-211.8%	-246.7%
利息收入淨額	50.6	54.3	19.7	25.8	156.9%	110.5%
其他開支—非營運項目	(46.0)	(46.0)	(40.1)	(39.0)	-14.7%	-17.9%
其他(虧損)/收益—非營運項目	(6.0)	131.4	(16.6)	83.9	63.9%	56.6%
經營溢利	234.9	608.8	214.7	650.2	9.4%	-6.4%
融資費用—淨額						
— 營運項目	(299.0)	(277.1)	(291.8)	(278.8)	-2.5%	0.6%
— 非營運項目	12.7	11.5	33.4	30.1	-62.0%	-61.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09.7	—	323.8	—	-4.4%	無意義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58.3	343.2	280.1	401.5	-7.8%	-14.5%
所得稅(開支)/抵免						
— 營運項目	(62.0)	(133.1)	(84.8)	(197.5)	26.9%	32.6%
— 非營運項目	(13.4)	(48.7)	6.3	(19.9)	無意義	-144.7%
年內溢利	182.9	161.4	201.6	184.1	-9.3%	-12.3%
減：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溢利	(21.5)	—	(17.5)	—	-22.9%	無意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61.4	161.4	184.1	184.1	-12.3%	-12.3%

資產淨值概要 (附註1)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投資物業按外部估價師評估的公平值呈列，而酒店物業則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呈列。因此，本集團酒店物業的賬面值不包含本應計入其公平值的重估收益。

本集團已基於貼現的現金流預測對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擁有的酒店物業進行內部估值，以評估酒店物業的潛在公平值以及本集團酒店物業按公平值呈列時產生的經調整資產淨值。為核實酒店物業的估值，已由獨立專業估價師進行外部估值，以釐定本集團附屬公司擁有的酒店物業組合的公平值，其實際應佔估值盈餘(即其估值超過其賬面值的盈餘)佔至少所有酒店物業估值盈餘總額的50%。

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所識別酒店物業投資組合的外部估值及本集團其餘酒店物業的內部估值，本集團所有酒店物業估值的實際應佔份額為11,648,400,000美元，其中4,803,700,000美元來自外部估值，6,844,700,000美元來自內部估值。與實際應佔酒店物業賬面值相比，扣除遞延稅項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值盈餘的實際應佔份額為5,642,500,000美元，其中3,473,200,000美元來自外部估值，2,169,300,000美元來自內部估值。扣除遞延稅項後非控制性權益應佔估值盈餘為467,900,000美元，其中290,800,000美元來自外部估值，177,100,000美元來自內部估值。

若所有酒店物業均以公平值呈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資產淨值(「**資產淨值**」)將從呈報結餘的5,183,500,000美元增加至經調整結餘的10,826,000,000美元，而權益總額將從呈報結餘的5,437,200,000美元增加至經調整結餘的11,547,600,000美元。

(百萬美元)	酒店物業 之賬面值 (實際應佔) <small>(附註2)</small>	酒店物業 之估值 (實際應佔) <small>(附註2)</small>	估值盈餘 (扣除遞延 稅項後 實際應佔) <small>(附註2)</small>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728.9	2,497.7	1,694.2
中國大陸	2,214.5	4,598.0	1,787.6
新加坡	471.8	1,918.2	1,328.2
馬來西亞	111.6	289.3	135.1
菲律賓	253.7	532.7	209.3
泰國	87.1	303.4	173.0
澳洲	254.2	374.7	84.3
其他 <small>(附註3)</small>	814.9	1,134.4	230.8
總額	<u>4,936.7</u>	<u>11,648.4</u>	<u>5,642.5</u>
	資產淨值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額
基於酒店物業賬面值之呈報結餘	5,183.5	253.7	5,437.2
加：扣除遞延稅項後之酒店物業估值盈餘	<u>5,642.5</u>	<u>467.9</u>	<u>6,110.4</u>
基於酒店物業估值之經調整結餘	<u>10,826.0</u>	<u>721.6</u>	<u>11,547.6</u>
呈報每股資產淨值 <small>(附註4)</small>	1.46美元 (相等於11.32港元)		
經調整每股資產淨值 <small>(附註4)</small>	<u>3.04美元 (相等於23.56港元)</u>		

附註：

- (1) 資產淨值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資產總值減負債總額(即權益)。
- (2) 實際應佔份額指本集團按股權百分比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酒店物業賬面值及估值之應佔份額。
- (3) 其他包括法國、馬爾代夫、土耳其、斐濟、緬甸、印尼、蒙古、毛里裘斯、斯里蘭卡、日本及英國。
- (4) 每股資產淨值乃基於就本集團所持股份作出調整後之已發行股份數目3,556,496,000股計算。

經營業績

綜合收入

綜合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百萬美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24年	2023年	百分比
酒店物業			
客房收入	1,069.5	1,041.0	2.7%
餐飲銷售	767.9	788.7	-2.6%
提供配套服務	106.6	96.6	10.4%
酒店物業小計	1,944.0	1,926.3	0.9%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總收入(包括源自附屬公司的收入)	258.4	224.3	15.2%
減：抵銷與附屬公司之內部分部間收入	(160.2)	(129.5)	-23.7%
抵銷後淨額	98.2	94.8	3.6%
酒店營運小計	2,042.2	2,021.1	1.0%
投資物業	125.8	108.3	16.2%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	2.3	1.6	43.8%
其他業務	15.1	10.8	39.8%
綜合收入	2,185.4	2,141.8	2.0%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收入為2,185,4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41,800,000美元增加2.0%（或43,600,000美元）。此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酒店營運業務穩定增長及投資物業業務持續改善所推動。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酒店營運的綜合收入為2,042,2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21,100,000美元增加1.0%（或21,100,000美元）。
- 我們的投資物業業務持續保持穩定貢獻，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增長至125,8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8,300,000美元增加16.2%（或17,500,000美元）。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斯里蘭卡及蒙古的投資物業業績改善，以及本集團全資擁有及新開業的福州香格里拉中心帶來額外收入所致，其辦公室部分於2023年下半年開業，商用部分於2024年上半年開業。

(i) 酒店物業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亞太區、歐洲及非洲的81間（2023年：80間）營運中酒店擁有股本權益及3間（2023年：3間）以經營租賃方式營運的酒店，共有35,401間（2023年：35,135間）可用客房。

該等84間酒店的詳情如下：

	本集團 股本權益	可用客房
(A) 本集團擁有的酒店		
香港		
九龍香格里拉	100%	679
港島香格里拉	80%	544
香港JEN酒店	30%	283
香港嘉里酒店	100%	546
		<hr/>
香港小計		2,052
		<hr/> <hr/>
中國大陸		
北京香格里拉	38%	670
北京中國大飯店	50%	584
北京國貿大酒店	40.32%	278
JEN北京新國貿飯店	40.32%	450
北京嘉里大酒店	23.75%	486
上海浦東香格里拉	100%	950
上海靜安香格里拉	49%	508
上海浦東嘉里大酒店	23.2%	574
深圳香格里拉	72%	522
深圳福田香格里拉	100%	528
西安香格里拉	100%	393
杭州香格里拉	45%	198
北海香格里拉	100%	362
長春香格里拉	100%	382
瀋陽JEN酒店	100%	407
瀋陽香格里拉	25%	383
青島香格里拉	100%	702
大連香格里拉	100%	560
武漢香格里拉	92%	408
哈爾濱香格里拉	100%	396
福州香格里拉	100%	414
廣州香格里拉	80%	690
成都香格里拉	80%	593
溫州香格里拉	100%	409
寧波香格里拉	95%	562
桂林香格里拉	100%	439
包頭香格里拉	100%	360
呼和浩特香格里拉	100%	365

	本集團 股本權益	可用客房
滿洲里香格里拉	100%	235
揚州香格里拉	100%	360
曲阜香格里拉	100%	322
拉薩香格里拉	100%	289
三亞香格里拉	100%	496
南京香格里拉	55%	450
秦皇島香格里拉	100%	323
合肥香格里拉	100%	400
香格里拉大酒店	100%	228
天津香格里拉	20%	304
南昌香格里拉	20%	473
唐山香格里拉	35%	301
杭州城中香格里拉	25%	414
哈爾濱松北香格里拉	100%	344
廈門香格里拉	100%	325
濟南香格里拉	45%	364
舟山香格里拉	100%	28
莆田香格里拉	40%	125
昆明JEN酒店	45%	274
		<hr/>
中國大陸小計		19,628
		<hr/> <hr/>
新加坡		
新加坡香格里拉	100%	792
聖淘沙香格里拉	100%	454
新加坡東陵JEN酒店	44.6%	565
		<hr/>
新加坡小計		1,811
		<hr/> <hr/>
馬來西亞		
吉隆坡香格里拉	52.78%	655
檳城沙洋香格里拉	52.78%	303
檳城金沙香格里拉	52.78%	387
檳城喬治城JEN酒店	31.67%	443
莎利雅香格里拉	64.59%	494
丹絨亞路香格里拉	40%	498
		<hr/>
馬來西亞小計		2,780
		<hr/> <hr/>
菲律賓		
馬尼拉麥卡蒂香格里拉	100%	696
馬尼拉艾莎香格里拉	100%	628
麥丹島香格里拉	93.95%	541
長灘島香格里拉	100%	219
馬尼拉城堡香格里拉	40%	576
		<hr/>
菲律賓小計		2,660
		<hr/> <hr/>

	本集團 股本權益	可用客房
泰國		
曼谷香格里拉	73.61%	802
清邁香格里拉	73.61%	277
		<hr/>
泰國小計		1,079
		<hr/> <hr/>
澳洲		
悉尼香格里拉	100%	564
凱恩斯香格里拉	100%	255
		<hr/>
澳洲小計		819
		<hr/> <hr/>
其他地區		
巴黎香格里拉	100%	101
馬爾代夫香格里拉度假酒店	100%	132
馬爾代夫馬累JEN酒店	100%	114
伊斯坦布爾香格里拉	50%	186
斐濟雅努卡島香格里拉	71.80%	443
仰光司雷香格里拉	59.16%	462
雅加達香格里拉	25%	619
泗水香格里拉	11.35%	365
烏蘭巴托香格里拉	51%	290
毛里裘斯香格里拉	26%	185
漢班托塔香格里拉	90%	274
科倫坡香格里拉	90%	500
		<hr/>
其他地區小計		3,671
		<hr/> <hr/>
擁有酒店共81間		34,500
		<hr/> <hr/>
(B) 經營租賃協議下的酒店		
東京香格里拉		200
倫敦香格里拉		202
新加坡烏節門JEN酒店		499
		<hr/>
租賃酒店共3間		901
		<hr/> <hr/>
合計		35,401
		<hr/> <hr/>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及菲律賓業務進一步復甦，推動本集團酒店物業業務綜合收入增長，但我們於中國大陸、新加坡及英國的酒店物業綜合收入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酒店物業業務綜合收入的地區明細請參閱下表：

(百萬美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2024年	2023年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321.9	304.3	5.8%
中國大陸	655.2	702.6	-6.7%
新加坡	260.0	264.0	-1.5%
馬來西亞	112.0	104.8	6.9%
菲律賓	156.5	134.9	16.0%
日本	51.6	50.4	2.4%
泰國	66.2	62.2	6.4%
法國	57.5	54.5	5.5%
澳洲	88.2	85.7	2.9%
英國	60.4	60.9	-0.8%
蒙古	21.7	20.1	8.0%
斯里蘭卡	40.5	33.2	22.0%
其他國家	52.3	48.7	7.4%
酒店物業業務的綜合收入	<u>1,944.0</u>	<u>1,926.3</u>	0.9%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未經綜合基準(包括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計算的本集團擁有的酒店(包括租賃酒店)的主要表現指標如下：

地區	2024年加權平均			2023年加權平均		
	入住率 (%)	房價 (美元)	每房收入 (美元)	入住率 (%)	房價 (美元)	每房收入 (美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80	270	215	70	285	199
中國大陸	64	115	73	63	120	76
一線城市	72	155	111	70	159	111
二線城市	64	94	60	64	98	63
三、四線城市	50	88	44	51	100	51
新加坡	78	265	206	78	266	208
馬來西亞	66	134	89	64	125	80
菲律賓	55	214	118	58	226	130
日本	68	643	436	61	689	419
泰國	62	164	101	61	153	94
法國	45	2,323	1,037	43	2,246	970
澳洲	84	250	211	81	252	205
英國	68	766	519	66	797	526
蒙古	39	255	99	36	248	89
斯里蘭卡	39	162	64	36	146	52
其他國家	45	212	95	46	224	102
非中國大陸加權平均	63	239	151	62	241	149
總加權平均	63	170	108	62	173	108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酒店的加權平均入住率為63%，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增加1個百分點。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權平均每房收入(「每房收入」)為108美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8美元持平。

若不計入中國大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入住率為63%，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上升1個百分點。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151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9美元增加1%。

對本集團酒店物業業務整體表現具有合理重要性的經選定地區的酒店表現的評論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就香港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80%，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0%上升10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215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9美元增加8%。由於主要來自中國大陸的商務及休閒旅遊需求上升，本集團香港酒店的入住率及每房收入均持續復甦。港島香格里拉的全面重開是推動香港業績增長的關鍵因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酒店物業的總收入增加5.8%至321,900,000美元。

中國大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47間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酒店擁有股本權益，而2023年12月31日為46間。

就中國大陸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64%，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3%上升1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73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6美元減少4%。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中國大陸的酒店業務放緩，尤其是在下半年。

以下是我們於各線城市酒店的表現：

- 於一線城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72%，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0%上升2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111美元，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1美元持平。我們於一線城市的酒店在市場不景氣的情況下，業績呈現出韌性。
- 於二線城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64%，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持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6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3美元下降5%。
- 於三線及四線城市，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50%，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下降1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44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1美元減少14%。

中國大陸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減少6.7%至655,200,000美元。

新加坡

就新加坡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78%，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8%持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206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8美元減少1%。雖然酒店市場供應量增加，但本集團新加坡酒店仍維持穩定表現。新加坡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減少1.5%至260,000,000美元。

馬來西亞

就馬來西亞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66%，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4%增加2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89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0美元增加11%。與中國大陸來往的班機增加推動本集團馬來西亞酒店的復甦。馬來西亞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增加6.9%至112,000,000美元。

菲律賓

就菲律賓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55%，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8%下降3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118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0美元減少9%。儘管如此，由於馬尼拉麥卡蒂香格里拉於2023年下半年重新開業，菲律賓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增加16.0%至156,500,000美元。

日本

就日本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68%，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1%增加7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436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19美元增加4%。日本的旅遊需求持續上升，令本集團東京酒店繼續受益。日本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增加2.4%至51,600,000美元。

法國

就法國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入住率為45%，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3%上升2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1,037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70美元增加7%，乃得益於夏季奧運會。法國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增加5.5%至57,500,000美元。

澳洲

就澳洲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84%，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1%增加3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211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5美元增加3%。國內及國際旅遊對本集團澳洲酒店的需求持續增加，令酒店入住率上升。澳洲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增加2.9%至88,200,000美元。

英國

就英國而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入住率為68%，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6%增加2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519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26美元減少1%。儘管入住率有所上升，但由於2024年進入倫敦市場的新酒店數量創歷史新高，本集團倫敦酒店面臨價格競爭。我們位於碎片大廈的英國酒店物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入減少0.8%至60,400,000美元。

(ii)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擁有45%的昆明JEN酒店開業。此外，由第三方擁有的兩間管理協議下的酒店，位於中國大陸的深圳南山香格里拉及位於柬埔寨的金邊香格里拉已陸續開業營運。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合共106間酒店及度假酒店：

- 81間本集團擁有的酒店
- 3間租賃協議下的酒店
- 22間由第三方擁有的酒店

由第三方擁有的22間營運中酒店(7,224間可用客房)位於以下地區：

- 柬埔寨：金邊
- 加拿大：多倫多及溫哥華
- 阿曼：馬斯喀特(2間酒店)
- 阿聯酋：阿布扎比(2間酒店)及迪拜
- 沙特阿拉伯：吉達
- 馬來西亞：吉隆坡
- 印度：新德里及班加羅爾
- 台灣：台北及台南
- 中國大陸：深圳(2間酒店)、蘇州(2間酒店)、義烏、南寧、上海及北京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三方酒店管理協議下的酒店主要表現指標如下：

地區	2024年加權平均			2023年加權平均		
	入住率 (%)	房價 (美元)	每房收入 (美元)	入住率 (%)	房價 (美元)	每房收入 (美元)
加拿大	74	402	298	67	387	261
阿曼	39	265	104	38	256	98
阿聯酋	79	174	138	72	176	127
沙特阿拉伯	45	632	286	53	831	438
馬來西亞	63	118	74	67	106	71
印度	70	147	103	63	152	96
台灣	71	168	119	72	176	127
中國大陸	63	119	75	62	116	72
加權平均	64	171	110	63	179	112

附注：柬埔寨新開業之酒店於2024年12月底開始營業，其主要表現指標未包括在上表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第三方酒店管理協議下的酒店的整體加權平均入住率為64%，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3%增加1個百分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房收入為11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2美元減少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的總收入為258,4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4,300,000美元增加15.2%。

抵銷與附屬公司之內部分部間收入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的收入淨額為98,2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4,800,000美元增加3.6%。

(iii)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綜合收入的地區明細載於下表。

(百萬美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2024年	2023年	
中國大陸	31.3	25.5	22.7%
新加坡	14.4	14.2	1.4%
馬來西亞	4.3	4.5	-4.4%
蒙古	36.5	31.2	17.0%
斯里蘭卡	24.5	18.5	32.4%
其他國家	14.8	14.4	2.8%
投資物業業務的綜合收入	<u>125.8</u>	<u>108.3</u>	16.2%

本集團於蒙古及斯里蘭卡的附屬公司持有的投資物業收入持續增長：

- 於蒙古，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繼續保持強勁表現，租金上漲及出租率接近全滿。
- 於斯里蘭卡，隨著該國的財政狀況在2024年進一步穩定，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租金及出租率持續上漲，尤其是商用部分。

於中國大陸，額外的收入來自本集團全資擁有的福州香格里拉中心（福州香格里拉二期），其辦公室部分及商用部分分別於2023年下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開業。

本集團位於馬來西亞的投資物業綜合收入的減少部分抵銷上述增長。因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物業綜合收入為125,8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8,300,000美元增加16.2%。

(iv)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附屬公司供出售的發展物業的收入為2,3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600,000美元增加43.8%，乃由於斯里蘭卡的銷售所致。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及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總額

下表概述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按地區及業務分部劃分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總額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		實際應佔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		實際應佔聯營公司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		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總額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百萬美元)								
酒店物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67.9	62.7	63.9	59.2	1.2	1.1	65.1	60.3
中國大陸	128.3	166.7	117.3	153.8	39.6	45.4	156.9	199.2
新加坡	50.7	61.6	50.7	61.5	6.3	6.7	57.0	68.2
馬來西亞	23.4	23.2	12.9	12.8	6.1	5.2	19.0	18.0
菲律賓	36.6	27.5	35.6	26.5	13.7	13.7	49.3	40.2
日本	13.9	13.3	13.9	13.3	–	–	13.9	13.3
泰國	25.5	23.4	18.9	17.3	–	–	18.9	17.3
法國	8.5	6.8	8.5	6.8	–	–	8.5	6.8
澳洲	16.3	17.5	16.3	17.5	–	–	16.3	17.5
英國	6.5	9.4	6.5	9.4	–	–	6.5	9.4
蒙古	9.0	8.0	4.6	4.1	–	–	4.6	4.1
斯里蘭卡	10.9	7.6	9.8	6.9	–	–	9.8	6.9
其他國家	10.4	9.3	7.4	7.4	4.4	9.0	11.8	16.4
	407.9	437.0	366.3	396.5	71.3	81.1	437.6	477.6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62.2	50.0	62.2	50.0	–	–	62.2	50.0
酒店營運小計	470.1	487.0	428.5	446.5	71.3	81.1	499.8	527.6
投資物業								
中國大陸	13.1	15.1	11.7	13.5	231.8	231.7	243.5	245.2
新加坡	7.4	7.6	7.4	7.6	5.0	4.5	12.4	12.1
馬來西亞	1.6	1.8	0.9	1.0	–	–	0.9	1.0
蒙古	24.9	20.4	12.7	10.4	–	–	12.7	10.4
斯里蘭卡	14.3	9.8	12.9	8.8	–	–	12.9	8.8
其他國家	6.5	6.3	3.9	3.8	–	–	3.9	3.8
投資物業小計	67.8	61.0	49.5	45.1	236.8	236.2	286.3	281.3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及其他業務	2.3	2.3	1.4	(0.2)	10.8	95.6	12.2	95.4
小計	540.2	550.3	479.4	491.4	318.9	412.9	798.3	904.3
企業及項目開支	(36.3)	(28.1)	(36.3)	(28.1)	(1.9)	(2.6)	(38.2)	(30.7)
合計	503.9	522.2	443.1	463.3	317.0	410.3	760.1	873.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總額為760,1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73,600,000美元減少13.0%。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明細如下：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酒店物業的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為437,6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77,600,000美元減少8.4%。本集團於大部分地區的酒店物業持續復甦，但由於營運成本正常化，被中國大陸及新加坡等地區的業績下滑所抵銷。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為62,2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0,000,000美元增加24.4%。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大幅增加乃由於實際應佔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的收入總額增加以及總部運營效率改善所致。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為286,3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1,300,000美元增加1.8%。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斯里蘭卡及蒙古附屬公司持有的投資物業業績持續增長，而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聯營公司持有的投資物業則於年內保持韌性。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供出售的發展物業及其他業務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為12,2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5,400,000美元減少8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損益

下表概述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地區及業務分部劃分在計入非營運項目前後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損益的有關資料：

(百萬美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2024年	2023年	
酒店物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21.2	17.7	19.8%
	中國大陸	(10.1)	25.0	無意義
	新加坡	30.4	38.7	-21.4%
	馬來西亞	7.8	7.4	5.4%
	菲律賓	17.1	8.6	98.8%
	日本	11.1	5.2	113.5%
	泰國	13.0	11.1	17.1%
	法國	(0.9)	(4.3)	79.1%
	澳洲	(1.4)	(1.8)	22.2%
	英國	(13.7)	(11.8)	-16.1%
	蒙古	(2.2)	(1.4)	-57.1%
	斯里蘭卡	(2.0)	(1.9)	-5.3%
	其他國家	(0.3)	4.1	無意義
		70.0	96.6	-27.5%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37.6	19.4	93.8%
酒店營運小計		107.6	116.0	-7.2%
投資物業	中國大陸	171.3	164.0	4.5%
	新加坡	10.5	9.4	11.7%
	馬來西亞	0.6	0.7	-14.3%
	蒙古	9.3	8.4	10.7%
	斯里蘭卡	5.2	(1.0)	無意義
	其他國家	3.0	3.8	-21.1%
投資物業小計		199.9	185.3	7.9%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及其他業務		0.4	42.3	-99.1%
來自營運物業的綜合溢利		307.9	343.6	-10.4%
企業融資費用(扣除利息收入)		(167.3)	(167.4)	0.1%
企業及項目開支		(38.0)	(32.9)	-15.5%
企業投資控股公司外匯收益/(虧損)		13.3	(14.3)	無意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計非營運項目前綜合溢利		115.9	129.0	-10.2%
非營運項目		45.5	55.1	-1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計入非營運項目後綜合溢利		161.4	184.1	-12.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計入非營運項目後綜合溢利為161,4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4,100,000美元減少12.3%。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明細如下：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酒店物業錄得溢利70,0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6,600,000美元減少27.5%。此減少主要是由於實際應佔中國大陸及新加坡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減少所致，但部分被實際應佔其他地區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增加所抵銷。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錄得溢利37,6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400,000美元增加93.8%。此改善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之實際應佔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營運項目前之盈利增加所致。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溢利為199,9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85,300,000美元增加7.9%。投資物業收入繼續穩步增長。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供出售的發展物業及其他業務錄得溢利為400,000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42,300,000美元。此減少是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住宅單位銷售減少所致。

營運中物業的經營溢利整體下降，主要是由於酒店物業表現未如理想，加上供出售的發展物業溢利減少所致。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營運項目為總收益45,5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收益55,100,000美元減少17.4%。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其他項目當中，主要組成部分包括：
 - 因斯里蘭卡盧比升值導致產生特殊匯兌收益11,200,000美元，相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斯里蘭卡盧比升值導致斯里蘭卡實體所借入的外幣銀行貸款而產生的特殊匯兌收益為29,900,000美元。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際應佔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淨額74,900,000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際應佔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淨額75,200,000美元減少0.4%。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值虧損淨額46,000,000美元，包括本集團中國大陸及馬爾代夫酒店的減值虧損51,800,000美元，但部分被本集團日本酒店的往年減值虧損撥回5,800,000美元所抵銷，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減值虧損淨額39,000,000美元。

企業債務及財務狀況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淨額（銀行貸款及定息債券的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短期資金存放）為4,421,300,000美元，較2023年12月31日的4,717,600,000美元大幅減少296,300,000美元。此減少主要是由於物業營運產生強勁的現金流，加上年內聯營公司以股息及減資的形式返還資本。同時，我們的資本支出減少，導致自由現金流創歷史新高。

本集團借款淨額與總股本比率，即資產負債比率，由2023年12月31日的86.3%下降至於2024年12月31日的81.3%。比率下降主要反映上述借款淨額減少，而這得益於強勁的經營現金流及克制的資本支出。

於企業層面，本集團於年內取得合共約1,784,0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為到期貸款再融資。該等貸款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反映本集團的策略重點是利用人民幣融資。該等協議包括：

- 三份3年期本金總金額為人民幣2,350,000,000元（相當於326,9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 一份3.5年期本金金額為人民幣900,000,000元（相當於125,2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 一份4年期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139,1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 一份4年期本金金額為1,000,000,000港元（相當於129,0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 六份5年期本金總金額為人民幣5,740,000,000元（相當於798,5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 一份5年期本金金額為1,000,000,000港元（相當於129,0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 一份6年期本金金額為人民幣980,000,000元（相當於136,3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於2024年6月，本集團成功在中國大陸首次發行熊貓債券，透過票面年利率為2.50%的3年期中期票據籌集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139,100,000美元）。此次發行為境外非國有企業發行的熊貓中期票據中票面利率最低者。在是次成功發行的基礎上，於2024年7月，本集團再發行兩筆合共人民幣1,000,000,000元（相當於139,100,000美元）的熊貓債券，其中包括人民幣600,000,000元的3年期中期票據，票面年利率為2.27%；以及人民幣400,000,000元的5年期中期票據，票面年利率為2.50%。

於附屬公司層面，本集團亦於年內簽訂下列合共約為279,9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

- 七份3至10年期本金總金額為人民幣1,662,300,000元（相當於231,2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為到期貸款融資
- 一份5年期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50,000,000元（相當於48,700,000美元）的銀行貸款協議，為一個發展項目融資

此項策略性人民幣債務再融資措施帶來多項關鍵裨益。首先，該措施拓寬了本集團的資金來源，於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借款佔本集團借款總額的比例上升至53%。這一轉變減少了對傳統融資渠道的依賴，提升財務靈活性，並透過發行熊貓債券進入在岸人民幣資本市場。其次，該措施令本集團的整體借貸成本得以減少，因為人民幣債務的平均利率遠低於非人民幣債務。借貸成本減少提升了本集團的財務韌性，尤其是在目前高利率環境下。此外，增加人民幣借款亦加強了本集團的貨幣配對策略，為其在中國大陸的大量人民幣資產提供自然對沖，減低與該等以人民幣計值的投資相關的貨幣風險。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可持續發展關聯銀行貸款及／或綠色貸款的總金額約為4,200,000,000美元。該等可持續發展關聯銀行貸款協議與本集團多項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並支持本集團致力實現若干長期可持續發展目標。達到與銀行協定的若干預定表現目標後，本集團亦將可享有利率的折扣。

本集團於承諾銀行信貸提取貸款時未曾遇到任何困難。於本年度內或2024年12月31日後，概無銀行信貸被銀行註銷。

本集團持有充足的現金儲備及未提取貸款額度，可應付未來兩年覆蓋至2026年底到期債務的再融資需求。本集團憑藉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可靈活探索多種融資方案，並加強與金融機構於磋商的影響力，進而取得更優惠的融資條款。此策略令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及現金結餘均有所增加，而借款淨額則維持不變。此外，盈餘現金儲備可產生與本集團借款成本相若的利息收入，從而確保本集團扣除利息收入後的利息支出淨額不會增加。

本集團已妥為履行其於借款協議項下的所有條款。於2024年12月31日，出於財務條款計算目的，本集團的經調整權益總額為9,100,000,000美元，由此計算的負債率^(附註)為71.0%。

附註：負債率按綜合財務負債總額與或然負債之和合共6,500,000,000美元除以本集團經調整權益總額9,100,000,000美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借款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已訂約的借款的到期日				
	償還期				總額
	一年內	第二年	第三至 五年	五年後	
借款					
企業借款					
— 無抵押銀行貸款	5.6	1,080.9	2,705.3	166.3	3,958.1
— 定息債券	640.3	—	515.0	256.3	1,411.6
附屬公司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26.5	67.7	476.0	212.4	982.6
未償還借款總額	872.4	1,148.6	3,696.3	635.0	6,352.3
佔未償還借款總額百分比	13.7%	18.1%	58.2%	10.0%	100.0%
未提取但已承諾的信貸					
銀行貸款	11.3	261.3	902.7	157.7	1,333.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借款與現金及銀行結餘貨幣組合如下：

(百萬美元)	借款	現金及 銀行結餘 (附註)
美元	976.7	923.8
港元	786.5	157.0
新加坡元	1,116.7	115.3
人民幣	3,364.2	397.8
日圓	104.6	16.4
斐濟元	3.6	13.3
泰銖	—	83.8
菲律賓披索	—	62.4
馬來西亞令吉	—	53.9
歐元	—	41.5
斯里蘭卡盧比	—	36.7
澳元	—	18.8
英鎊	—	6.1
蒙古圖格里克	—	0.9
緬元	—	0.6
其他貨幣	—	2.7
	<u>6,352.3</u>	<u>1,931.0</u>

附註： 所示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短期資金存放。

本集團大部分借款（包括於企業層面借入的新人民幣銀行貸款及發行的定息債券）按固定利率計息。餘下借款，為按浮動利率計息，主要透過利率掉期合約進行對沖，以減輕其中期利率風險。更多詳情請參見後續章節。

於2024年12月31日的財務擔保、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的詳情已於本公佈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內披露。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庫務政策旨在盡量降低利息及貨幣風險。本集團不時評估市場環境及其財務狀況，並調整其策略方針。

(A) 減低利息風險

本集團採取完善策略，盡量降低其多種借款組合的利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借款以美元、港元、人民幣及新加坡元結算，並於企業層面作出統籌。企業債券以固定利率發行。本集團密切監控其所有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預測並已安排向企業實體轉移盈餘現金以更妥善地降低債務。

為盡量減低整體利息成本，本集團策略性地將利息成本較高的港元／美元銀行貸款轉為利息成本較低的人民幣借款。該策略取得正面成果，儘管今年的利率環境高企，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利息成本仍維持於年利率4.5%的水平。

本集團亦安排集團內部貸款，並在中國大陸境內推行人民幣資金池，有效分配現金充裕的附屬公司的現金盈餘以滿足其他集團公司的資金需求。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內部融資安排，並因應匯率及銀行貸款利率的變動作出調整。

為降低本集團有關銀行貸款的中期利率風險，本集團有訂立固定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擔保隔夜融資利率的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其港元／美元銀行貸款之利息付款。年內，總計1,300,000,000港元（相當於167,700,000美元）及405,000,000美元的利率掉期合約已到期。另一方面，本集團訂立了新的跨貨幣掉期合約，將33,500,000美元的美元銀行貸款置換為4.18%較低年利率的人民幣銀行貸款。於2024年12月31日，未平倉的利率掉期合約包括：

- 600,000,000美元（固定年利率為1.460%及於2027年3月到期）
- 3,620,000,000港元（相當於467,100,000美元）（固定年利率介乎1.505%至1.855%及於2026年6月至8月到期）

所有該等利率掉期合約均符合使用對沖會計處理資格。

採用固定利率的人民幣借款不僅有助降低平均利息成本，亦提高本集團的固定利率債務比率。計及該等定息債券、固定利率銀行貸款及利率掉期合約（包括使若干銀行貸款利率固定的跨貨幣掉期合約），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79.9%的未償還借款為固定利率，較於2023年12月31日的65.8%有所上升。

(B) 減低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採用的策略方向，是利用當地貨幣的銀行借款為位於各自國家的物業及開發項目的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該策略旨在實現本集團資產對貨幣波動的自然對沖。鑒於本集團的人民幣資產面對風險重大，故一直致力增加人民幣借款。如前所述，該措施不僅有助於降低本集團的平均利息成本，且能提高為人民幣資產的對沖比率。

為進一步降低與外幣借款有關的貨幣風險，本集團策略性地執行跨貨幣掉期合約。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跨貨幣掉期合約如下：

- 於2025年11月到期的美元兌新加坡元的7年期35,000,000美元合約，按固定年利率4.25%計息，以對沖美元定息債券
- 於2026年7月到期的日圓兌港元的7年期8,000,000,000日圓合約，以按浮動利率計息の日圓銀行借款交換為按固定年利率3.345%計息的港元借款
- 於2028年12月到期的美元兌人民幣的5年期293,500,000美元合約，以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美元銀行借款交換為按固定年利率介乎4.18%至4.29%計息的人民幣借款

本集團大部分酒店的房價均以當地貨幣計算。本集團的政策是在法律許可情況下，盡力以主要或穩定的貨幣報價及以該貨幣儲存銀行結餘。

此全面的貨幣風險管理方法說明本集團致力於在其多樣化的國際投資組合中實現財務穩定及審慎的資產負債匹配。

投資物業估值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物業繼續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每半年審閱（包括興建中作未來投資物業用途的物業於其公平值能可靠釐定時）。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及擁有投資物業的相關聯營公司向獨立專業估值師取得的意見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於損益表中反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投資物業錄得整體實際應佔公平值收益淨額為74,900,000美元。

下表顯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持有的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百萬美元)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總額	
	100% 實際應佔		100% 實際應佔		100% 實際應佔	
(虧損)／收益	(20.7)	(23.9)	373.0	147.4	352.3	123.5
遞延稅項	(13.4)	(11.9)	(93.0)	(36.7)	(106.4)	(48.6)
(虧損)／收益淨額	<u>(34.1)</u>	<u>(35.8)</u>	<u>280.0</u>	<u>110.7</u>	<u>245.9</u>	<u>74.9</u>

投資物業乃按本集團或有關聯營公司聘用之下列獨立專業估值師於2024年12月31日進行之專業估值列賬：

華坊諮詢評估有限公司、仲量聯行有限公司、 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及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 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	: 負責中國大陸之物業
華坊諮詢評估有限公司	: 負責蒙古之物業
Colliers International Consultancy & Valuation (Singapore) Pte Ltd and Savills Valuation and Professional Services (S) Pte Ltd	: 負責新加坡之物業
W. M. Malik & Kamaruzaman Sdn. Bhd.	: 負責馬來西亞之物業
Jones Lang LaSalle Advisory Services Pty Ltd	: 負責澳洲之物業
Knight Frank Chartered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 負責緬甸之物業
Sunil Fernando & Associates (Pvt) Ltd.	: 負責斯里蘭卡之物業

減值撥備

本集團於年內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集團擁有的物業的賬面值。該等跡象包括物業營運或將營運的當地市場環境的持續不利變動，或當物業持續處於營運虧損狀況，或其表現持續遠差於預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所有本集團擁有的營運中酒店以及發展中物業的賬面值。獨立專業事務所已對內部評估結果需獨立確認的物業進行專業估值。

基於本集團的內部評估及獨立專業估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其位於馬爾代夫及中國大陸的三間酒店確認減值虧損總額51,800,000美元。另一方面，先前就其一間日本酒店計提的減值虧損5,800,000美元於年內撥回。該撥回反映該酒店能持續盈利及具有樂觀的未來前景，乃得益於經營業績改善及有利的市場趨勢。

金融資產－交易證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組合的市值為10,900,000美元，主要包括嘉里建設有限公司價值8,900,000美元的4,483,451股普通股股份及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價值2,000,000美元的2,241,725股普通股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計入損益的淨收益為300,000美元。於本年度確認股息收入為1,000,000美元。

發展工程

下列項目的建築工程均在興建中：

(A) 酒店發展

	本集團 的股本權益	酒店客房 數目	預計開業 日期
中國大陸			
昆明香格里拉	45%	75	2025年
鄭州香格里拉	45%	314	2026年
日本			
京都香格里拉	20%	77	2026年

擁有611間客房的上海虹橋機場香格里拉及盛貿酒店以經營租賃方式營運，將於2025年開業。

(B) 綜合發展項目及投資物業發展

	本集團的 股本權益	於竣工時的總樓面面積 (不包括酒店部分) (概約平方米)			預計竣工日期
		住宅	辦公室	商用	
中國大陸					
瀋陽嘉里中心(三期)	25%	251,467	69,144	93,417	2025年起*
鄭州綜合發展項目	45%	–	58,946	–	2026年起*
天津嘉里中心(二期)	20%	27,817	92,651	17,490	2025年
總額		<u>279,284</u>	<u>220,741</u>	<u>110,907</u>	

* 分階段開發

年內，本集團全資擁有的福州香格里拉中心（福州香格里拉二期）繼2023年辦公室部分開業後，其商用部分亦於2024年4月開業。

本集團現正檢討下列項目的發展計劃：

酒店發展

- 意大利羅馬（本集團全資擁有）
- 緬甸仰光皇家湖香格里拉（本集團擁有55.86%的股本權益）
- 泰國曼谷（本集團擁有73.61%的股本權益）

綜合發展項目

- 迦納共和國阿克拉（本集團擁有45%股本權益）

本集團持續檢討其資產組合，並可能以可接受價格出售其認為非核心的資產，及為其若干營運資產／發展項目引進策略投資者。本集團不時調整其發展計劃及投資策略，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有關由第三方擁有的酒店的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第三方擁有的兩間管理協議下的酒店，於中國大陸的深圳南山香格里拉及於柬埔寨的金邊香格里拉分別於2024年1月及2024年12月開業。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22間由第三方擁有的營運中酒店的管理協議。此外，本集團亦持有2間目前在發展中及由第三方擁有的新酒店的協議。該等發展項目位於杭州（中國大陸）及墨爾本（澳洲）。

本集團將繼續審議其所收到有關管理商機的建議，並擬於各地區／城市與由第三方擁有的酒店訂立其認為符合長遠策略利益而毋須作出資本承擔的管理協議。

人力資源

本集團業務的根本始終是基於人，包括我們的客戶以及忠誠的員工。香格里拉是一位自豪的僱主，擁有超過42,000名才華橫溢、敬業愛崗的員工，彼等眾志成城，致力於實現我們成為人們至愛的服務企業的願景，開拓新視野及樹立行業新標杆。

於2024年，我們繼續投資、吸引及發展員工。本集團努力以四個戰略支柱為指導：(1)加強領導力，(2)發展員工能力，(3)表揚和獎勵員工，(4)培育香格里拉文化，取得的主要成就如下。

加強領導力

培養我們的領導者一直是香格里拉的首要任務。年內，我們為符合條件的員工開展了旗艦領導能力培養計劃。該等計劃包括：

- 旨在培養未來酒店總經理的商業領導者計劃
- 面向未來酒店駐店經理的運營領導者計劃
- 針對未來的中層管理人員的新興領導者計劃

迄今已有1,400多位領導者及未來領導者從這些計劃中受益。

我們在2023年特別推出領導力轉型工作坊，以幫助我們的領導者理解本集團的願景，並學習我們認為將支持本集團持續成功的特定領導技能。我們已於2024年將領導力轉型工作坊推展至酒店管理層，以提升彼等的領導能力。超過1,700名來自本集團旗下各酒店的酒店領導者參加了工作坊。工作坊旨在激勵所有領導者更好地建立最佳工作關係，幫助提升組織能力。

我們致力於培養強大的人才隊伍及促進內部晉升，對超過2,750名在香格里拉擔任領導職務的現任領導者進行了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組織架構、領導者素質及職能專業知識。基於我們收集到的見解，我們將進一步幫助領導者指導彼等的團隊實現我們當前的目標及未來的願景。

發展員工能力

我們堅定地致力於為所有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為此，我們在2024年推出了一套全面的定制學習及發展計劃，以及旨在滿足個人成長需求以切合業務需要而精心設計的在職培訓機會。

透過我們經過升級的數碼學習平台，香格里拉學院提供了多種虛擬互動學習課程。該等學習課程令我們的團隊成員能够在方便的時候進行參與，並根據彼等的需求獲得個性化的建議。於2024年，我們推出了38個內部開發的課程，共有133,815人報名參加。平均而言，每位員工全年投入約35.6小時的學習時間。

為確保年度目標及實現途徑清晰透明，我們對全球績效管理框架進行了重大改進。這需要在目標設定及年終審查流程中正式加入績效發展對話，使管理者能够有效調整及評估團隊表現，由此為每位員工制定以本集團運營框架為基礎的個性化目標，以及旨在促進個人和專業成長的個性化發展行動計劃。

推行人力資源資訊系統以提升人力資源效率

於2024年，我們開始在全球推行人力資源資訊系統，達到了本集團人力資源資訊技術現代化旅程的重要里程碑。人力資源資訊系統為未來的技術進步奠定堅實基礎，並進一步增強我們的數據分析能力。透過深入的數據分析，可進一步識別模式及趨勢，為高級管理層在作出策略性人力資源決策時提供寶貴的見解。

表揚和獎勵員工

本集團的薪酬理念旨在以具競爭力及公平的方式獎勵我們的員工，並就實現短期和長期業務目標提供激勵和認可，以及吸引、挽留及激勵行業中最優秀的人才。

本集團的核心薪酬計劃與績效發展評估計劃掛鉤，該績效評估計劃旨在評估員工在整個表現檢討週期中的貢獻、影響力和發展領域。本集團的平衡發展記分卡衡量業務單位在財務成就、顧客滿意度、人員發展、企業倡議、社區責任及合規方面的表現。獎勵計劃已仔細考慮財務及非財務指標，以確保薪酬與我們的業務策略一致。我們的薪酬計劃受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指引及流程所規管。

2024年，薪金及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保險及醫療保險以及購股權計劃)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

本集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以吸引、挽留及激勵重要人才，實現長遠增長，並使管理層與股東價值創造保持一致。

為加強我們的薪酬計劃及常規，我們在全球範圍內檢討本集團的職級結構，並在本集團旗下選定的公司中試行職級框架。這一措施有利於推行系統的職位管理方法，使我們的管理者能夠根據準確的基準及生產力分析，作出更高效、更有意義的人力資源及薪酬決策，同時亦為本集團員工在集團內的職業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我們繼續推行免費客房及員工優惠房價計劃，以感謝及獎勵員工對本集團的貢獻。於2024年，超過12,000名員工享受了該計劃。作為本集團感恩文化的一部分，我們亦繼續推行「歡樂時刻」全球表揚計劃，表揚員工展現出我們的信念及價值觀。於2024年，有超過5,000名員工在該計劃下獲得表揚和獎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大約有25,500名僱員。香格里拉集團（包括所有營運中酒店）擁有僱員42,600人。本集團之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為802,200,000美元（2023年：762,100,000美元）。

培育香格里拉文化

香格里拉強大的文化以整個集團內熱情洋溢的員工為基礎。我們的僱員來自不同的國家，文化背景各異，提供多種觀點及見解，助力本集團走向成功。我們的員工分享本集團願景、宗旨、業務及信念。我們的行為準則是造福社會，把客戶體驗做到極致，愛拼才會贏，勇作為、敢擔當，永不言棄。

由於我們不斷努力滿足員工的期望，鼓勵彼等的參與，並以員工的福祉為先，傾聽員工的意見對本集團的轉型至關重要。

自2022年我們首次進行全公司文化動向調查，讓員工表達彼等對本集團參與及文化措施的觀點以來，2024年已連續第三年進行該調查。從調查結果所得的見解不僅讓我們清楚地了解目前的狀況，亦讓我們得以聆聽員工的心聲。今年，我們的整體文化評分為3.82（滿分4分），完成率達99.5%，創歷史新高，而2023年的完成率則為99.2%。值得注意的是，近一半的受訪者提交了開放式意見，這表明調查參與度較高，以及彼等對塑造公司未來貢獻力量的承諾。受訪者亦提供了實用建議，該等建議將有助於我們提升員工的經驗及發展計劃，並維持本集團積極的工作環境。

樹立新標杆

於2024年，香格里拉國際飯店管理有限公司榮獲Human Resources Online認證的三項傑出員工體驗獎，以表揚我們在人力資源各相關領域的卓越表現。

我們榮獲「最佳畢業生培訓計劃銀獎」，表揚我們透過全面且具影響力的培訓計劃培育青年俊才的貢獻。「最佳整體領導力發展策略金獎」彰顯我們培養強大領導技能及培育持續成長文化的方法行之有效，而我們在推動文化及行為變革方面的行動亦獲得「最佳文化轉型與變革管理金獎」，顯示我們在實踐信念方面的舉措取得成功。

除Human Resources Online認證的三個獎項外，領英亦為我們頒發了「最佳人才獲取團隊金獎」。這一榮譽是對我們在吸引及培養頂尖人才方面的創新策略及卓越表現的認可。我們的人力資源團隊一直致力於物色及吸引最優秀的候選人，這有助於建立強大且多元化的員工隊伍，確保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保持蓬勃發展及出色表現。

前景

我們於2024年在變化萬千的環境中前行，隨著「報復式旅遊」的初期熱潮逐漸冷卻，下半年的增長趨於穩定。儘管如此，我們仍透過投資物業帶來的高回報實現273,000,000美元的自由現金流，創出歷史新高。憑藉此強勁的現金流狀況，我們將能夠保持財務靈活性，支持我們的戰略舉措，並探索新的增長機會。我們欣然宣布派發全年股息每股15港仙。

儘管利率不斷上升，但我們仍能透過拓寬資金來源（包括發行兩輪熊貓債券）控制利息成本，將借款平均成本維持在4.5%。發行兩輪熊貓債券均創下多項第一紀錄，不僅讓我們首次進入中國大陸的在岸資本市場，亦可進一步幫助我們更好地匹配我們的資產負債風險。

我們持續專注於透過策略性項目及計劃提高回報並為持份者創造價值，我們於2024年重塑產品組合，以更好地滿足賓客及客戶的需求，尤其是在休閒領域方面。在香港的港島香格里拉，我們推出全新主題客房及套房，重新詮釋了家庭友好體驗。同時我們亦推出「茗悅」餐廳，以與眾不同的高級方式呈獻地道福建美食。兩者均於2024年2月推出。昆明JEN酒店於2024年4月揭幕，標誌着我們的雙品牌戰略正式啟動，設於同一幢建築內的昆明香格里拉將於2025年第四季度開業。此方法使我們能夠迎合更廣泛的客源，最大限度地提高物業的利用率，並提升回報。同時，位於中國大陸福州的購物中心香格里拉八匱於2024年4月開業，為福州香格里拉的賓客提供更加一體化的體驗。

我們亦繼續透過管理合約擴大業務版圖。深圳南山香格里拉於2024年1月開業，是我們在深圳的第四間酒店。同時，我們首次進駐柬埔寨，金邊香格里拉於2024年12月開業。

杭州香格里拉完成升級改造後，將於2025年第二季度重新開業，並將為客戶體驗樹立新標準。同時，我們應用了雙品牌理念的上海虹橋機場盛貿酒店及香格里拉預計將於2025年下半年開業。

我們仍然致力於提供我們享負盛名的亞洲待客之道，並期待著歡迎來自世界各地的顧客光臨我們歷史悠久的酒店和新酒店。在我們向前發展的同時，我們亦謹慎管理成本，以繼續確保營業額的增長轉化為更強勁的利潤，更重要的是產生現金回報。同時，我們在進行所有項目時，繼續保持選擇性、戰略性及回報導向，確保我們將資源分配給具有最大可持續增長潛力的機會，同時平衡我們的儲備，為股東提供回報。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68,173	3,998,055
投資物業		1,784,273	1,803,429
使用權資產		1,004,424	1,051,345
無形資產		103,132	104,66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280,314	4,304,2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73,331	76,6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101	2,1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787	11,563
衍生金融工具		25,102	42,173
其他應收款		11,482	12,615
		<u>11,063,119</u>	<u>11,406,819</u>
流動資產			
存貨		29,271	30,054
待售物業		52,577	52,125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4	226,737	236,12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60,157	126,596
衍生金融工具		24,658	32,6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948	10,639
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113,916	96,8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076	870,797
		<u>2,435,340</u>	<u>1,455,767</u>
資產總額		<u><u>13,498,459</u></u>	<u><u>12,862,586</u></u>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及股份溢價	5	3,201,995	3,201,995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5	(13,595)	(15,645)
其他儲備		279,984	406,450
保留盈利		1,715,142	1,629,620
		<u>5,183,526</u>	<u>5,222,420</u>
非控制性權益		<u>253,644</u>	<u>245,623</u>
		<u>5,437,170</u>	<u>5,468,043</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4,708,500	3,907,801
定息債券		771,291	1,168,534
衍生金融工具		21,100	13,665
長期租賃負債		506,059	530,560
一非控制性股東之貸款		38,45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1,297	305,816
		<u>6,366,699</u>	<u>5,926,37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7	599,329	639,048
合約負債		107,407	101,051
短期租賃負債		42,777	41,792
欠非控制性股東之款項		51,416	44,98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087	24,239
銀行貸款		232,148	506,600
定息債券		640,324	102,271
衍生金融工具		2,102	8,185
		<u>1,694,590</u>	<u>1,468,167</u>
負債總額		<u>8,061,289</u>	<u>7,394,54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3,498,459</u>	<u>12,862,586</u>

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收入	3	2,185,356	2,141,790
銷售成本	8	(968,538)	(975,048)
毛利		1,216,818	1,166,742
其他收益－淨額	9	47,328	9,050
市場推廣費用	8	(86,896)	(80,205)
行政開支	8	(283,121)	(241,069)
其他經營開支	8	(659,238)	(639,812)
經營溢利		234,891	214,706
融資費用－淨額			
－ 利息開支	10	(309,961)	(272,303)
－ 外匯收益淨額	10	23,746	13,92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	309,658	323,818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58,334	280,146
所得稅開支	12	(75,408)	(78,470)
年內溢利		182,926	201,676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1,387	184,139
非控制性權益		21,539	17,537
		182,926	201,676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美仙列示)			
－ 基本	13	4.54	5.17
－ 攤薄	13	4.50	5.1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年內溢利	182,926	201,676
<i>其他全面收益／(虧損)：</i>		
<i>不會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24
退休福利負擔重新計量	(1,422)	(615)
惡性通脹的影響	16,182	7,653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利率掉期及跨貨幣掉期合約之公平值變動－對沖	(32,726)	(51,072)
貨幣匯兌差額－附屬公司	(24,989)	(28,407)
貨幣匯兌差額－聯營公司	(69,328)	(81,49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112,283)</u>	<u>(153,90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70,643</u>	<u>47,767</u>
<i>應佔全面收益總額：</i>		
本公司擁有人	47,968	31,513
非控制性權益	22,675	16,254
	<u>70,643</u>	<u>47,767</u>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保留盈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01,995	(15,645)	406,450	1,629,620	5,222,420	245,623	5,468,043	
退休福利負擔重新計量	-	-	-	(1,255)	(1,255)	(167)	(1,422)	
惡性通脹的影響	-	-	-	16,182	16,182	-	16,182	
利率掉期及跨貨幣掉期合約之 公平值變動-對沖	-	-	(32,726)	-	(32,726)	-	(32,726)	
貨幣匯兌差額	-	-	(95,620)	-	(95,620)	1,303	(94,317)	
年內直接確認於權益中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128,346)	14,927	(113,419)	1,136	(112,283)	
年內溢利	-	-	-	161,387	161,387	21,539	182,926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128,346)	176,314	47,968	22,675	70,643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行股份支付 的酬金福利	5	(5,335)	-	-	(5,335)	-	(5,33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支付2023年末期股息	5	-	10,119	-	10,119	-	10,119	
支付2024年中期股息	-	7,385	(8,239)	854	-	-	-	
已付及應付予非控制性股東的股息	-	-	-	(68,701)	(68,701)	-	(68,701)	
非控制性股東注入權益貸款	-	-	-	(22,945)	(22,945)	-	(22,945)	
	-	-	-	-	-	(16,276)	(16,276)	
	-	-	-	-	-	1,622	1,622	
	-	2,050	1,880	(90,792)	(86,862)	(14,654)	(101,516)	
於2024年12月31日	3,201,995	(13,595)	279,984	1,715,142	5,183,526	253,644	5,437,1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保留盈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	3,201,995	(6,111)	568,847	1,489,310	5,254,041	170,474	5,424,5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10	-	10	14	24
退休福利負擔重新計量	-	-	-	(622)	(622)	7	(615)
惡性通脹的影響	-	-	-	7,653	7,653	-	7,653
利率掉期及跨貨幣掉期合約之 公平值變動-對沖	-	-	(48,983)	-	(48,983)	(2,089)	(51,072)
貨幣匯兌差額	-	-	(110,684)	-	(110,684)	785	(109,899)
年內直接確認於權益中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159,657)	7,031	(152,626)	(1,283)	(153,909)
年內溢利	-	-	-	184,139	184,139	17,537	201,676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159,657)	191,170	31,513	16,254	47,767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股份	5	(13,900)	-	-	(13,900)	-	(13,900)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行股份支付 的酬金福利	-	-	7,889	-	7,889	-	7,88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出售股權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5	4,366	(4,212)	(154)	-	-	-
轉入保留盈利	-	-	(201)	201	-	-	-
轉撥購股權儲備至保留盈利	-	-	(6,216)	6,216	-	-	-
已付及應付予非控制性股東的股息	-	-	-	-	-	(1,927)	(1,927)
附屬公司減資	-	-	-	-	-	(3,576)	(3,576)
非控制性股東注入權益貸款	-	-	-	-	-	7,191	7,191
向一名非控制性股東返還權益貸款	-	-	-	-	-	(2,640)	(2,640)
向一名非控制性股東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的股本權益	-	-	-	(57,123)	(57,123)	59,847	2,724
	-	(9,534)	(2,740)	(50,860)	(63,134)	58,895	(4,239)
於2023年12月31日	3,201,995	(15,645)	406,450	1,629,620	5,222,420	245,623	5,468,0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發展、擁有及經營酒店物業；提供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發展、擁有及經營投資物業及發展供出售之物業。

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ctoria Place, 5/F,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0,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一上市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作第二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列賬。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對會計準則進行了以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的 定期貸款的分類

採納該等會計準則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未採納之新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經已頒佈，於2024年並無強制執行及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未來的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擁有／租賃及經營酒店與相關物業，並提供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本集團亦擁有用於物業租賃之投資物業，並從事物業銷售業務。大部分聯營公司從事酒店擁有，物業租賃及物業銷售業務，而聯營公司之該等收入並不計入在本集團之綜合收入。年內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之收入如下：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收入		
酒店物業		
客房收入	1,069,464	1,041,003
餐飲銷售	767,961	788,677
提供配套服務	106,602	96,600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98,190	94,736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	2,314	1,620
其他業務	15,065	10,845
	<hr/>	<hr/>
客戶合約收入	2,059,596	2,033,481
投資物業	125,760	108,309
	<hr/>	<hr/>
綜合收入總額	<u>2,185,356</u>	<u>2,141,790</u>

本集團歸屬於香港。香港及其他國家佔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分別為381,614,000美元(2023年：366,295,000美元)及1,803,742,000美元(2023年：1,775,495,000美元)。

位於香港及其他國家之非流動資產總額(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分別為876,995,000美元(2023年：888,141,000美元)及10,074,803,000美元(2023年：10,386,216,000美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之分部資料與首席營運決策者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之審閱報告以一致之方式編製。

本集團之收入源自不同外部客戶，但並無重大收入來自本集團任何單一的外部客戶。本集團之管理層同時以地區及業務角度考慮其業務。

本集團於全球範圍之經營可劃分為以下主要分部：

- i. 酒店物業—發展、擁有及經營酒店物業(包括租賃酒店)**
 - 中華人民共和國
 - 香港
 - 中國大陸
 - 新加坡
 - 馬來西亞
 - 菲律賓
 - 日本
 - 泰國
 - 法國
 - 澳洲
 - 英國
 - 蒙古
 - 斯里蘭卡
 - 其他國家(包括斐濟、緬甸、馬爾代夫、印尼、土耳其及毛里求斯)
- ii. 為本集團擁有的酒店及第三方擁有的酒店提供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 iii. 投資物業—發展、擁有及經營用作租賃的辦公室物業、商用物業及服務式公寓／住宅**
 - 中國大陸
 - 新加坡
 - 馬來西亞
 - 蒙古
 - 斯里蘭卡
 - 其他國家(包括澳洲及緬甸)
- iv.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房地產物業之發展及出售**

本集團亦從事其他業務，包括酒類貿易、遊樂場、零售業務及酒店外餐廳營運。該等其他業務對本集團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首席營運決策者根據應佔除稅及非控制性權益後之損益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此項計量基準不包括項目之土地成本攤銷及項目開支、企業開支及其他非營運項目，如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貨幣項目之公平值調整及因任何個別非經常性事件而產生減值之影響。

分部損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百萬美元)

	2024年		2023年	
	收入 (附註b)	除稅後 溢利/ (虧損) (附註a)	收入 (附註b)	除稅後 溢利/ (虧損) (附註a)
酒店物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321.9	21.2	304.3	17.7
中國大陸	655.2	(10.1)	702.6	25.0
新加坡	260.0	30.4	264.0	38.7
馬來西亞	112.0	7.8	104.8	7.4
菲律賓	156.5	17.1	134.9	8.6
日本	51.6	11.1	50.4	5.2
泰國	66.2	13.0	62.2	11.1
法國	57.5	(0.9)	54.5	(4.3)
澳洲	88.2	(1.4)	85.7	(1.8)
英國	60.4	(13.7)	60.9	(11.8)
蒙古	21.7	(2.2)	20.1	(1.4)
斯里蘭卡	40.5	(2.0)	33.2	(1.9)
其他國家	52.3	(0.3)	48.7	4.1
	1,944.0	70.0	1,926.3	96.6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258.4	37.6	224.3	19.4
酒店營運小計	2,202.4	107.6	2,150.6	116.0
投資物業				
中國大陸	31.3	171.3	25.5	164.0
新加坡	14.4	10.5	14.2	9.4
馬來西亞	4.3	0.6	4.5	0.7
蒙古	36.5	9.3	31.2	8.4
斯里蘭卡	24.5	5.2	18.5	(1.0)
其他國家	14.8	3.0	14.4	3.8
	125.8	199.9	108.3	185.3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	2.3	6.0	1.6	46.5
其他業務	15.1	(5.6)	10.8	(4.2)
總額	2,345.6	307.9	2,271.3	343.6
減：酒店管理－內部分部間收入	(160.2)		(129.5)	
對外收入總額	2,185.4		2,141.8	
企業融資費用(扣除利息收入)		(167.3)		(167.4)
項目之土地成本攤銷及項目開支		(7.5)		(4.1)
企業開支		(30.5)		(28.8)
企業投資控股公司匯兌收益/(虧損)		13.3		(14.3)
未計非營運項目前溢利		115.9		129.0

	2024年 除稅後 溢利／ (虧損) (附註a)	2023年 除稅後 溢利／ (虧損) (附註a)
未計非營運項目前溢利	115.9	129.0
非營運項目		
應佔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74.9	7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0.5	(3.9)
租賃物業抵押按金之公平值調整	0.3	0.2
酒店物業減值虧損淨額	(46.0)	(39.0)
跨貨幣掉期合約的公平值收益／(虧損)－非對沖	7.7	(7.3)
斯里蘭卡盧比升值導致的匯兌收益	11.2	29.9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4.4)	－
就物業損壞收回的保險索賠	4.1	－
因物業損壞及陳舊撤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2.8)	－
	<hr/>	<hr/>
非營運項目總額	45.5	55.1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u>161.4</u>	<u>184.1</u>

附註：

- a. 除稅後溢利／(虧損)包括聯營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扣除應佔非控制性權益後)之除稅後業績。
- b. 收入不包括聯營公司的收入。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不包括發展中項目) 包含於分部損益中之未計非營運項目前溢利分析如下：

<i>(百萬美元)</i>	2024年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虧損)	2023年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虧損)
酒店物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0.3)	(0.4)
中國大陸	5.1	7.0
新加坡	1.4	2.0
馬來西亞	3.5	3.3
菲律賓	8.6	8.4
其他國家	1.0	5.2
	<u>19.3</u>	<u>25.5</u>
投資物業		
中國大陸	171.9	168.5
新加坡	4.5	3.2
	<u>176.4</u>	<u>171.7</u>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	5.4	46.5
其他業務	0.1	0.3
總額	<u><u>201.2</u></u>	<u><u>244.0</u></u>

計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分部(不包括發展中項目)業績之折舊及攤銷與所得稅開支/(抵免)(未扣除應佔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4年		2023年	
	折舊及 攤銷	所得稅 開支/ (抵免)	折舊及 攤銷	所得稅 開支/ (抵免)
酒店物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39.8	1.9	36.4	1.4
中國大陸	97.6	20.1	102.2	25.7
新加坡	17.5	5.2	17.1	8.5
馬來西亞	9.9	3.2	10.2	3.2
菲律賓	19.3	6.3	21.2	4.0
日本	4.5	(3.6)	4.8	1.1
泰國	4.8	6.1	4.7	5.8
法國	6.1	–	6.6	–
澳洲	12.0	–	11.7	0.8
英國	7.5	–	8.5	–
蒙古	8.3	0.1	8.2	0.1
斯里蘭卡	8.4	5.3	8.1	1.0
其他國家	7.4	0.1	9.2	0.6
	243.1	44.7	248.9	52.2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14.9	9.6	17.5	11.7
酒店營運小計	258.0	54.3	266.4	63.9
投資物業				
中國大陸	–	5.2	–	13.2
新加坡	–	1.2	–	1.3
馬來西亞	–	0.5	–	0.6
蒙古	–	2.1	–	1.3
斯里蘭卡	0.2	(0.6)	0.2	0.7
其他國家	0.1	0.3	0.1	(1.2)
	0.3	8.7	0.3	15.9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	–	0.2	–	2.6
其他業務	4.0	–	1.6	(0.7)
總額	262.3	63.2	268.3	81.7

分部資產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百萬美元)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酒店物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		
香港	814.1	801.0
中國大陸	2,137.7	2,224.3
新加坡	481.6	510.3
馬來西亞	257.9	243.6
菲律賓	300.3	284.0
日本	62.7	61.3
泰國	238.3	223.9
法國	232.3	251.5
澳洲	269.5	298.1
英國	239.5	242.6
蒙古	110.2	107.0
斯里蘭卡	146.6	109.6
其他國家	132.9	141.3
	<u>5,423.6</u>	<u>5,498.5</u>
投資物業		
中國大陸	598.8	645.1
新加坡	506.0	519.6
馬來西亞	70.0	66.9
蒙古	355.6	342.8
斯里蘭卡	191.0	203.4
其他國家	196.7	204.6
	<u>1,918.1</u>	<u>1,982.4</u>
供出售的發展物業		
中國大陸	33.0	33.8
斯里蘭卡	19.5	18.3
	<u>52.5</u>	<u>52.1</u>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	375.7	257.1
減：抵銷	<u>(69.7)</u>	<u>(57.7)</u>
分部資產總額	7,700.2	7,732.4
分配至項目及其他業務之資產	263.1	322.8
未分配資產	1,151.8	398.4
無形資產	<u>103.1</u>	<u>104.7</u>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資產總額	9,218.2	8,558.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280.3	4,304.3
資產總額	<u>13,498.5</u>	<u>12,862.6</u>

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團之非物業控股公司之其他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4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	89,987	95,811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	<u>(10,184)</u>	<u>(12,123)</u>
貿易應收款－淨額 (附註 (b))	79,803	83,688
其他應收款	54,771	62,407
預付款項及其他按金	<u>92,163</u>	<u>90,027</u>
	<u>226,737</u>	<u>236,122</u>

由於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分佈在世界各地，故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概無信貸集中的風險。

附註：

-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 (b) 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主要以信用咭或按金作為付款形式，其餘數額一般有30日付款信貸期。本集團訂有明確之信貸政策。貿易應收款在扣除減值撥備後按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0 – 3個月	65,790	63,275
4 – 6個月	6,847	8,140
6個月以上	<u>7,166</u>	<u>12,273</u>
	<u>79,803</u>	<u>83,688</u>

於報告日期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上述各類應收款的公平值。

5 股本及股份溢價及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普通股股份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總額 千美元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股本				
—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股份				
於2023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u>5,000,000</u>	<u>646,496</u>	<u>—</u>	<u>646,496</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 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股份				
於2023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u>3,585,525</u>	<u>462,904</u>	<u>2,739,091</u>	<u>3,201,995</u>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於2023年1月1日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股份	(9,134)	(1,178)	(4,933)	(6,11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16,882)	(2,178)	(11,722)	(13,900)
	<u>5,204</u>	<u>671</u>	<u>3,695</u>	<u>4,366</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股份	(20,812)	(2,685)	(12,960)	(15,64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之股份	(7,804)	(1,007)	(4,328)	(5,335)
	<u>10,088</u>	<u>1,302</u>	<u>6,083</u>	<u>7,385</u>
於2024年12月31日				
	<u>(18,528)</u>	<u>(2,390)</u>	<u>(11,205)</u>	<u>(13,595)</u>

於2024年12月31日，除上表所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外，本公司之10,501,055股（2023年：10,501,055股）普通股股份由一家於1999年年底收購之附屬公司持有。該等股份之成本已在過往年度於權益中確認。

股份獎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股份獎勵計劃經由公開市場購入7,80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而10,088,300股股份已於獎勵股份歸屬時轉至受獎人。餘下18,527,700股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由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內披露。

購股權

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5月28日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期限已於2022年5月28日屆滿，其後並無授出新購股權。於2013年8月23日授出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於授出日即可行使，且其有效合約期為十年，最後可行使日期為2023年8月22日。於最後可行使日期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股份均已失效，且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須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股份（每股購股權股份行使價為12.11港元）數目之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計價 每股購股權 股份之加權 平均行使價	未行使 之購股權 股份數目
於2023年1月1日	12.11	6,508,000
已行使	—	—
已失效	12.11	(6,508,000)
於2023年12月31日	—	—

6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實行股份獎勵計劃，允許受獎人獲授本公司股份，作為其僱員及本公司董事福利之一部分。獎勵股份經公開市場購入並於歸屬前以信託形式持有。

大部分獎勵股份於授予獎勵後在歸屬期間逐步歸屬，已歸屬股份的最終數目取決於時間的推移及／或取決於本集團管理層設定的績效條件的達成情況。

已授出獎勵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授出日期時本公司的市場報價釐定，並按相關歸屬期攤銷。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向合資格受獎人授出總計16,160,900股股份及10,088,300股股份經已歸屬。於2024年12月31日，總計18,527,700股股份以信託形式於股份獎勵計劃下持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獎勵股份之開支10,119,000美元（2023年：7,889,000美元）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2024年及2023年內授出及歸屬的獎勵股份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的 公平值	所授出獎勵 股份數目	已歸屬獎勵股份數目			歸屬期
			2023年之前	2023年	2024年	
2021年						
2021年4月1日	7.86港元	52,000	52,000	-	-	無
2021年6月7日	7.27港元	5,986,000	1,804,000	1,522,000	1,366,000	2021年6月7日至 2024年6月7日
2021年10月15日	6.35港元	80,000	80,000	-	-	無
2021年10月15日	6.35港元	268,000	88,000	72,000	44,000	2021年10月15日至 2024年10月15日
2021年總額		<u>6,386,000</u>				
2022年						
2022年5月6日	5.85港元	12,458,000	-	3,610,000	3,144,000	2022年5月6日至 2025年5月6日
2022年總額		<u>12,458,000</u>				
2023年						
2023年7月17日	6.37港元	18,930,100	-	-	5,534,300	2023年7月17日至 2026年7月17日
2023年總額		<u>18,930,100</u>				
2024年						
2024年1月2日	5.36港元	522,900	-	-	-	2024年1月2日至 2027年1月1日
2024年7月5日	5.49港元	15,390,300	-	-	-	2024年7月5日至 2027年7月5日
2024年10月2日	5.64港元	247,700	-	-	-	2024年10月2日至 2027年2月20日
2024年總額		<u>16,160,900</u>				
合計		<u>53,935,000</u>	<u>2,024,000</u>	<u>5,204,000</u>	<u>10,088,300</u>	

7 應付賬項及應計項目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	78,795	81,1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520,534	557,862
	<u>599,329</u>	<u>639,048</u>

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0 – 3個月	72,646	77,015
4 – 6個月	3,999	1,958
6個月以上	2,150	2,213
	<u>78,795</u>	<u>81,186</u>

8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包括於銷售成本、市場推廣費用、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內之開支分析如下：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0,630	215,049
商標、網站及系統開發攤銷	7,113	9,4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531	44,3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51,802	41,209
物業、廠房及設備往年減值虧損撥回	(5,835)	(1,13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800,954	759,628
物業銷售成本	946	630
營運中已售或消耗的存貨成本	275,450	279,1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因取替部分投資物業的虧損	2,670	2,731
因物業損壞及陳舊撇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2,775	–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收益	(95)	(989)
經營租賃開支	35,043	32,381
開業前開支	6,322	4,093
有關核數服務之核數師酬金	2,437	2,250

9 其他收益－淨額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淨額	(20,714)	(3,522)
短期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1,709	(2,307)
會所債券的公平值虧損	(775)	(1,340)
跨貨幣掉期合約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3,883	(9,387)
投資物業出售收益	1,695	4,956
就物業損壞收回的保險索賠	4,224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4,352)	-
利息收入	56,940	19,733
聯營公司往年利息收入撥回	(6,299)	-
股息收入	1,017	917
	<u>47,328</u>	<u>9,050</u>

10 融資費用－淨額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275,566	257,977
－定息債券	55,668	50,365
－其他貸款	781	263
－利率掉期合約	(49,156)	(60,771)
－租賃負債	27,914	27,949
	<u>310,773</u>	275,783
減：已資本化金額	(812)	(3,480)
	<u>309,961</u>	272,303
外匯收益淨額	(23,746)	(13,925)
	<u>286,215</u>	<u>258,378</u>

用以釐定可資本化的借款成本金額的實際資本化年利率為4.5% (2023年：4.4%)。

1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應佔聯營公司之除稅前溢利(不包括應佔投資物業 公平值變動淨額)	276,936	361,443
應佔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淨額	<u>147,410</u>	<u>106,810</u>
應佔聯營公司之除稅前溢利	<u>424,346</u>	<u>468,253</u>
應佔稅項(不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淨額之 遞延稅項撥備)	(77,952)	(118,449)
應佔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淨額之遞延稅項撥備	<u>(36,736)</u>	<u>(25,986)</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u>(114,688)</u>	<u>(144,435)</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u><u>309,658</u></u>	<u><u>323,818</u></u>

12 所得稅開支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	(3)
— 海外稅項	57,988	59,076
遞延所得稅	<u>17,418</u>	<u>19,397</u>
	<u><u>75,408</u></u>	<u><u>78,470</u></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稅項114,688,000美元(2023年：144,435,000美元)已包括於綜合損益表中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內。

- (a)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集團旗下在香港經營之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23年：16.5%)稅率計提撥備。
- (b) 香港以外地區之稅項包括附屬公司所派發之股息而已付及應付之預扣稅及本集團旗下在香港以外地區經營之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之稅率計提撥備。

(c)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其中若干司法權區已頒佈或預期將頒佈稅法以執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發佈的支柱二示範規則。該等規則於2024年1月1日或2025年1月1日（視乎司法權區）生效，旨在確保全球最低稅率為15%。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即期稅項風險。根據2023年7月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的規定，本集團已就確認及披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資料應用強制性臨時豁免。

根據該等新規則，本集團須於其實際稅率低於15%的司法權區繳納補足稅。本集團於大部分司法權區的業務實際稅率均超過15%，惟於斐濟及斯里蘭卡的業務除外，當地稅法所規定之稅項豁免將導致實際稅率低於15%。然而，支柱二法例所規定的具體調整以及可能符合安全港規則的適用資格，或會減低或消除補足稅風險。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支柱二規則生效後，預期潛在補足稅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13 每股盈利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已對一家附屬公司及股份獎勵計劃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作出調整）。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美元)	<u>161,387</u>	<u>184,139</u>
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千股)	<u>3,553,432</u>	<u>3,561,673</u>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美仙)	<u>4.54</u>	<u>5.17</u>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股份已進行兌換而調整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股份獎勵計劃下的未歸屬獎勵股份對本公司有潛在攤薄影響。

對每股盈利的攤薄影響如下：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美元)	<u>161,387</u>	<u>184,139</u>
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千股)	3,553,432	3,561,673
調整 (千股)	<u>30,092</u>	<u>26,981</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數 (千股)	<u>3,583,524</u>	<u>3,588,654</u>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美仙)	<u>4.50</u>	<u>5.13</u>

14 股息

	本集團		本公司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股份5港仙 (2023年：無)	22,945	—	23,012	—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股份10港仙 (2023年：15港仙)	<u>45,895</u>	<u>68,739</u>	<u>46,030</u>	<u>68,942</u>
	<u>68,840</u>	<u>68,739</u>	<u>69,042</u>	<u>68,942</u>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7日舉行之會議上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股份10港仙。該擬派發之股息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當作應付股息列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為45,895,000美元，此乃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3月27日3,585,525,056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惟於綜合時扣除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持有之本公司10,501,055股普通股股份之股息135,000美元及本公司股份獎勵信託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18,186,900股普通股之股息235,000美元）。

15 財務擔保、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a) 財務擔保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若干聯營公司所獲取之銀行信貸而與銀行簽訂按比例之擔保。本集團為該等聯營公司所擔保之銀行信貸之已動用數額為105,958,000美元（2023年：116,628,000美元）。

擔保乃按其各自合約金額呈列。董事會認為該等擔保不會被要求予以執行。

(b) 或然負債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c) 資產抵押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借款進行資產抵押。

16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承擔惟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現有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已訂約但未撥備	11,046	22,261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17,323	22,252
發展項目		
—已訂約但未撥備	12,497	27,343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62,169	72,349
	<u>103,035</u>	<u>144,205</u>

(b)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訂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所應收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1年內	80,081	69,205
1年後至5年內	128,007	107,206
5年以上	14,869	15,080
	<u>222,957</u>	<u>191,491</u>

年度公佈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內披露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其為列於本集團該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數額。核數師就此而執行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而作出的核證工作,因此核數師沒有為本業績公佈作出核證。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披露就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入之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任何庫存股份之出售或轉讓)。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包括任何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之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明白高透明度之企業管治及對股東負責之重要性,以及股東可從良好的企業管治中獲得利益。本公司會持續檢討其企業管治架構,以確保遵循最佳守則。

董事會採納一份綜合手冊(「董事手冊」),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準則,該等準則條文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一致或更嚴謹,惟董事手冊中有關本公司之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職務可由同一人士擔任的條文除外。董事手冊為本公司全體董事之全面指引手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的資格

本公司建議派發之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10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將於2025年6月27日派發予於2025年6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持有人）。

如欲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最遲於2025年6月17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17日前，從中央結算系統提取所有庫存股份（如有），並將其重新登記為本公司名下之庫存股份或予以註銷。

代表董事會
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
郭惠光

香港，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郭惠光女士（主席）

蔡志偉先生（集團首席財務官及集團首席投資官）

非執行董事

林明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章教授

葉志強先生

李小冬先生

莊辰超先生

KHOO Shulamite N K女士